



## 教会当走的路线

经文：约10:1-18；林前12:4-11

引言：

教会在地上的发展，在神方面是有原则有路线的，因神对教会是有完整的计画，可是因人的有限，祂不能一次将一切向人启示，乃是逐次，多方多次地启示(来1:1)，所以祂自己来带领，即一步一步地前进，一直到完全的地步。既放出自己的羊来(约10:4)，羊是多数的，即羊群，教会的路线，是需要教会的元首带领。

### 一．是叫人得救的路线(约10:9)

非重于组织的路线，而是把每个得救的人归入主的名下，让主来带领。而这路线是不可以别的取代，不能以社会事业或其他对象来取代，但仍要有组织。在叫人得救的路线中，最基本的是作个人布道，生活的见证，不是单讲道，乃是叫人与神真的发生生命的关系，即罪得赦免而得生命。这是注重质，生命的问题，而不是量的问题，不是多少人入教的事，乃是得救的事。

### 二．兴起宣教精神

走宣教路线，有另外的羊(约10:16)。

1.这不是把别教会的羊带来，乃是把未得救的人带来归主。我们要注重国内传教国外传教，向本族本国本方言传教，也要向外国外族别的方言传教。

2.在宣教的事工上，当认清是宣教，或更清楚说是宣传救恩，而不是宣传教育，不是文化乃是救恩，可以借教育文化为工具，但最主要的使人得救，可以有其他的机构，如学校，医院等，但最主要的是传道。

3.肯牺牲去完成救人的使命。不肯舍命就不能叫人得生命。

### 三．是平稳而不是突变的(林前12:4-11)

路线，生命的平稳就必会好的长进。突变那在生命中只能有一二次，在生理学上，人生有二次突变，一是从母腹到世上，这是环境上的突变，一是发育时的突变，除此以外都是正常平稳，那注意稳固的根基，也当注意上面平衡的建造，这就是圣灵赐给教会的恩赐平衡发展。哥林多前书12:4-11是建立教会的恩赐，但以弗所书4:11可说是发展教会的恩赐，这二类的恩赐都要同时好好使用，平衡发挥，各恩赐好好地配合，平稳，平衡才是健全的教会。不要彼此嫉妒，乃是互助互动。

### 四．是不断进深而不是停滞(来6:1)

在某一阶段对真理的探讨要越来越深，越来越熟。对真理的运用也是要越来越深，生命越深扎根，向上发展就越快，结果也越好，扎根与结果是成正比的。今日教会的一般现象就是求眼前的果效，后果就是一下子就没有。让我们肯花工夫，使基督教的生命在我们的民族文化生活中深深扎根，以便有好的果效。

### 五．是主动顺服圣灵旨意和引导的路线(徒16:6-10)

在行道路的事上，如果是主动，那越走越有兴趣，越快乐，也越觉得有意义。如果是被动的，那就越来越沉重，越无力，越困难，最后就停顿下来。所以在教会的事奉上要主动，甘心乐意，努力去事奉主。我们每个信徒都当主动去工作事奉主，而不单由传道或一二教会的执事去推动。可是在主动上也要注意顺服圣灵的旨意和引导，我们的主动不是在神的旨意之外，乃是在圣灵之引

导下，高兴快乐的事奉主。教会应当总动员，每个人是积极的活动分子，而不是寡头统治；个人直接在圣灵的管理下去作见证，发展教会的事工，这样能有一致的行动，一样的目标，起初的教会就是这样的发展。


#### 六. 是注意思想意识形态的路线(徒17:16-21)

哲学的辩论即改变思想的形态，人是喜新厌旧的，所以许多人只注意外表样式的翻新，但对思想意识形态没有注意老一套。今日影响人类最大，最深的是思想意识形态。如唯物的思想意识，影响人只追求物质的生活意识而忽略灵魂的生活，只重今生不重来世，又如超人的意识，即影响人去奴役人，侵略人，经济唯物论就叫人崇拜物质过于一切，我们知道这思想意识形态的重要，我们也当强调福音的思想意识形态，那就是我们对信仰内容的坚定意志，如人都犯了罪，切需耶稣宝血的救恩，主耶稣住在我们心中为主，圣灵住在我们心中给我们智慧能力，可以得胜一切，主为至宝。如我们有这些意识形态，那么我们的人生观，生活方式就完全不同。传道人为何单传耶稣，高举耶稣，就是因为耶稣为至宝的思想意识，所以我们当培养合乎圣经的思想形态！

#### 七. 为模范为领导的路线

耶稣说祂凡事作了榜样，祂是世上的光(约14:15; 8:12)，这是祂一直站在模范领导的地位，我们身为信徒不是去争取世上的尊荣，地位或权柄。但我们必须处处为模范，在任何的领域中为模范，叫人跟我们学习，跟我们走，而我们不是去跟别人走。我们应创造历史，而不是只去跟从历史，在历史中我们把神对那时代的旨意显明出来。

结论：

耶稣是唯一的道路(约14:6)，我们当跟祂走，那是永生的道路，其他的都是靠不住的。求主怜悯我们知道走什么路线，有路可走，而不至迷路，或盲从撒但走到灭亡的道路上去！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灯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82-072